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3〕689号

签发人：袁永红

关于要求各公司加紧催收零售终端资源 价外收益费用等相关事宜的通知

各公司、各分中心：

年末将至，为保证公司零售终端资源价外收益费用的及时收取，特对各公司提出以下要求：

1、请各公司加紧催收门店终端资源价外收益各项费用，务必在2013年12月31日之前要求相关合作厂家结清相关费用，股份公司将于2014年1季度对各公司2013年的零售终端价外收益收费情况进行抽查，如发现未及时清收的情况，将对各公司第一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予以处罚。

2、根据桐发〔2013〕406号文件，要求各公司与集团内部厂家签订促销员合作协议并收取相关费用，随后营运中心电话要求有集团内部促销员的公司上报集团内部促销员收费情况以及上交零售终端资源促销员执行表，目前仍有部分公司未上交，特要求还未上交的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前上报促

销员收费的零售终端资源执行表于营运中心。若各公司逾期未交，将对各公司第一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予以处罚。

特此通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4日



抄送：集团总经办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年12月4日印发

拟稿：胡雨嘉

校核：郭军
